

##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，有效表决票 9 票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王冰董事长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表决形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详见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关联董事王冰、姜雷、汪涵、公茂江、彭继泽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〈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与 Metals Trading Corp. 股权投资协议〉的议案》。

详见《关于与美国杰拉德集团公司合作框架协议的进展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因重大事项未公告，经申请，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停牌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22 日开市起复牌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3 月 21 日